

新县 2025 年第四季度政府采购 A 类名单

根据《新县财政局关于印发<新县政府采购领域信用分级分类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新财购〔2024〕15号）有关规定，结合 2025 年第四季度新县政府采购领域信用分级管理情况，下列信用管理对象在第四季度信用情况良好，被列入新县 2025 年第四季度政府采购 A 类名单，具体名单如下。

采购代理机构

信阳峰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新县宏泰工程服务有限责任公司

鼓励措施

对上述管理相对人，除投诉举报和专项检查外，免予日常巡查检查；在行政管理、公共服务事项中，实行容缺受理、告知承诺、简化程序、优先办理等便利措施。

